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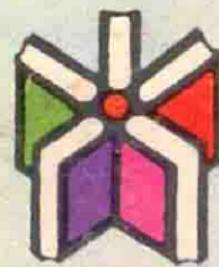


136

献给母亲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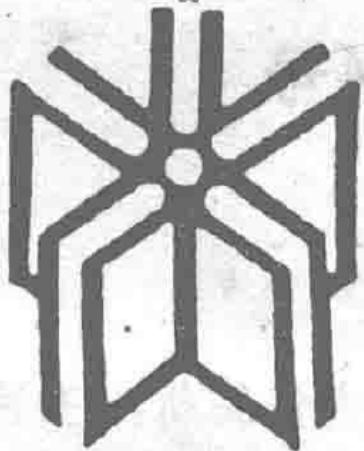
姜金城 朱采获编

WU JIAO



五角丛书

上海文化出版社



五角丛书

献给母亲

姜金城 朱采荻编

上海文化出版社

(沪)新登字104号

责任编辑：王牧群

封面设计：陆震伟

献给母亲

姜金城 朱采荻 编

上海文化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上海绍兴路74号

新华书店 经销

上海印刷十二厂印刷

开本 787×960 1/32 印张 6 字数 141,000

1994年12月第1版 1994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—4,000 册

ISBN 7-80511-691-1/I·183 定价：3.90元

母爱是一种巨大的火焰。

——罗曼·罗兰

母爱在女人心中是一件简单、自然、丰硕、永不衰竭的东西，就像是生命的一大要素。

——巴尔扎克

母子之爱是人世间最神圣的感情，践踏这种感情的人是不幸的。

——亚米契斯

序

姜金城

我禁不住的泪水，一滴滴落在这本书的书稿上。是无声的滴落，又是有声的滴落……

这是激动的泪水，是承受了伟大的母爱之后，幸福的泪水。坦率地说，当了十几年的编辑，在编选这部书稿过程中，我流的泪水最多；收获也最多。读着这一篇篇作品，结识了一个个母亲，于是，在感情世界里，我变成了一个富有的人，因为我拥有了最多的母爱！

意大利作家亚米契斯说：母子之爱是人世间最神圣的感情，践踏这种感情的人是不幸的。是的，一个人从来到这个世界的第一天起，就开始在这人世间最神圣的感情里生长，直到老了，离开这个世界之前，都不会忘记自己的母亲，因为母亲的爱永远不会枯竭。有时，我在遐想，一个人死去的时候，也许仍带着母亲的爱到另一个世界去的，不然怎么行呢？生也好，死也好，都无法离开母亲的爱啊！

我十五岁参军，离开了母亲，那时鸭绿江边弥漫着战火硝烟。我离家的那天早晨，许多亲友赶来送我，一直把我送到新兵集合点。可是我的母亲没有送我，她连房门也没出，因为她不愿让我看到她的眼泪……几十年匆匆地过去了，

像昨夜的梦。尽管远离家乡，我却常常在梦中见到母亲，她的微笑是亲切的、慈祥的，她的泪水也是亲切的、慈祥的，像故乡春天的山梨花，纯洁而又美丽。

我爱母亲，渴望得到更多的母爱。可是四十多年来，我没有和母亲生活在一起的机缘，只有对母亲的思念和对母爱的向往。也许正因为这样，我特别喜欢读写母亲的散文。郭沫若的《芭蕉花》、胡适的《我的母亲》、老舍的《我的母亲》、朱德的《母亲的回忆》、鲁彦的《母亲的时钟》、碧野的《母亲》、梅洁的《母亲》、李佩芝的《呵，母亲》、张新奇的《到妈妈身边去》、李成汉的《娘想儿，长、长、长……》、肖复兴的《母亲》……我都读得眼泪直流，读得像在沙漠中喝到了清凉的泉水那样满足与激动。我读三十年代的母亲，接受三十年代的母爱，我读八十年代、九十年代的母亲，接受八十年代、九十年代的母爱……不，确切地说，我是读中华民族的母亲，接受中华民族的母爱！

从三十年代到九十年代，许多作家都写过自己的母亲，在他们的笔下，母亲的形象是那么质朴，那么生动，那么感人，那么令人难忘。我很早就想选编一本写母亲的散文集，奉献给读者。现在，这个愿望实现了，我和采荻同志选编的这本书送到读者手上了。

每当翻开这本书，看到一个个母亲穿过岁月的风雨，走到面前，走进心灵的时候，便会更深刻地体会到母亲的伟大和无私。正因为这样，在每个儿女的心上，对母亲的爱也是最深沉、最炽热、最真挚的。

郭沫若在《芭蕉花》中写道：“这样的一段故事，我现在一想到母亲，无端地便涌上了心来。我现在离家已十二三年，值此新秋，又是风雨飘摇的深夜，天涯羁客不胜落寞的情怀，思念着母亲，我一阵阵鼻酸眼胀……”

胡适在《我的母亲》中写道：“我在我母亲的教训之下住了九年，受了她的极大极深的影响。我十四岁（其实只有十

二岁零两三个月)便离开她了，在这广漠的人海里独自混了二十多年，没有一个人管束过我。如果我学得了一丝一毫的好脾气，如果我学得了一点点待人接物的和气，如果我能宽恕人，体谅人，——我都得感谢我的慈母。”

碧野在《母亲》中却是这样写的：“是的，大地上劳苦的母亲很多，而我的母亲却是劳苦者中之一。虽然，我做儿子的一时不能来报答她生身和抚育之恩，但我却要用无上的勇猛擎起真理的大旗，用血的搏斗来取得未来母亲们的幸福。如万里外的母亲有知，当会含笑为她的儿子祝祷……”

李佩芝在《呵，母亲》中写得深情而又隽永：“我爱母亲，不仅是她生我养我，给了我生命之躯。是她让我懂得了热爱生活，是她让我看到，我们苦难而又伟大的民族，为什么会在数次的浩劫过后，又毅然地挺起了腰身……哦，那覆盖着葡萄藤绿荫的小院早已消失了；那间矮小的茅屋也早被巍峨的大楼所代替；当年的小娃娃们如今也都到了自立之年，朝着理想的目标，大无畏地前进着；唯有母亲的爱，像这深邃夜空的星辉，永远在我心头闪耀……”

肖复兴在《母亲》中写得深挚而又痛切：“我知道，什么事情都会很快地过去，很快地被人遗忘。即使鲜血也会被岁月冲洗干净不留一丝痕迹，在死亡的废墟上会重新长出青草，开出花朵，而忘记以往曾经发生过的一切。我也会吗？会忘记陪我度过三十七个年头，为我们尝尽辛酸苦辣的人生况味的母亲吗？不！我永远不会！我会永远记住她老人家的！”……

这是作家们含着思念的泪，对母亲表达的爱和深情，也是我们每个做儿女的，对母亲表达的爱和深情。母亲的爱像大海一样，是永远写不尽的；对母亲的爱也像大海一样，是永远写不尽的。

人生的旅途是漫长的，而且充满了风霜雨雪。当我们在这条旅途上看到白发苍苍的母亲，或是回忆起白发苍苍

的母亲时，有多少感受、多少依恋要对母亲倾诉呢？望着母亲的白发，我常常想起高耸入云的雪峰，那么质朴，那么坚强，那么亲切，那么神圣！

没有比母亲更能承受苦难，承受思念，承受命运，承受对儿女的一切负担的了。也许这正是母亲的伟大，母亲的崇高，母亲的欣慰和幸福！

啊，母爱是一种巨大的火焰！

让这永远不会熄灭的巨大火焰，照耀我们的心灵吧，承受了这种照耀，我们就是幸福的儿女！

1992年3月8日

目 录

序 姜金城 1

* * *

芭蕉花.....	郭沫若	1
我的母亲.....	胡 适	5
我的母亲.....	邹韬奋	10
我的母亲.....	老 舍	15
母亲的回忆.....	朱 德	21
我的母亲.....	惠浴宇	25
我的母亲.....	丰子恺	30
母亲.....	霁 野	34
母亲的时钟.....	鲁 彦	39
夜泣.....	凤 子	47
母亲的记忆.....	孙 犀	50
母亲.....	碧 野	53

* * *

母亲..... 梅 洁 59

呵，母亲	李佩芝	66
机杼声声里	郭保林	74
写给母亲	张建星	80
到妈妈身边去	张新奇	86
母亲的书	琦 君	95
怀念母亲	大 荒	99
母亲的手	赵淑侠	102
娘想儿，长、长、长	李成汉	107
母亲的乡愁	章戈·尼马	116
我的妈妈	程乃珊	119
游子吟	俞黑子	127
妈妈的微笑	杜 毅	138
我的母亲	郁 风	145
母亲	肖复兴	153

芭蕉花*

郭沫若

这是我五六岁时的事情了。我现在想起了我的母亲，突然记起了这段故事。

我的母亲六十六年前是生在贵州省黄平州的。我的外祖父杜琢章^①公是当时黄平州的州官。到任不久，便遇到苗民起事，致使城池失守，外祖父手刃了四岁的四姨，在公堂上自尽了。外祖母和七岁的三姨跳进州署的池子里殉了节，所用的男工女婢也大都殉难了。我们的母亲那时才满一岁，刘奶妈把我们的母亲背着已经跳进了池子，但又逃了出来。在途中遇着过两次匪难，第一次被劫去了金银首饰，第二次被劫去了身上的衣服。忠义的刘奶妈在农人家里讨了些稻草来遮身，仍然背着母亲逃难。逃到后来遇着赴援的官军才得了解救。最初流到贵州省城，其次又流到云南

* 本篇最初发表于1925年4月1日北京《晨报副镌》，作者自注“1924年8月20日夜，写于福冈”。

① 杜琢章(1814—1857)，号宝田，四川乐山县人。咸丰二年(1852年)进士，历任贵州省广顺等县县官。咸丰七年(1857年)死于黄平任内。

省城，倚人庐下^①，受了种种的虐待，但是忠义的刘奶奶始终是保护着我们的母亲。直到母亲满了四岁，大舅赴黄平收尸，取道往云南，才把母亲和刘奶奶带回了四川。

母亲在幼年时分是遭受过这样不幸的人。

母亲在十五岁的时候到了我们家里来，我们现存的兄弟姊妹共有八人，听说还死了一兄三姐。那时候我们的家道寒微，一切炊洗洒扫要和妯娌分担，母亲又多子息，更受了不少的累赘。

白日里家务奔忙，到晚来背着弟弟在菜油灯下洗尿布的光景，我在小时还亲眼见过，我至今也还记得。

母亲因为这样过于劳苦的缘故，身子是异常衰弱的，每年交秋的时候总要晕倒一回，在旧时称为“晕病”，但在现在想来，这怕是在产褥中，因为摄养不良的关系所生出的子宫病罢。

晕病发了的时候，母亲倒睡在床上，终日只是呻吟呕吐，饭不消说是不能吃的，有时候连茶也几乎不能进口。像这样要经过两个礼拜的光景，又才渐渐恢复过来，完全是害了一场大病一样。

芭蕉花的故事是和这晕病关连着的。

在我们四川的乡下，相传这芭蕉花是治晕病的良药。母亲发了病时，我们便要四处托人去购买芭蕉花。但这芭蕉花是不容易购买的。因为芭蕉在我们四川很不容易开花，开了花时乡里人都视为祥瑞，不肯轻易摘卖。一朵芭蕉花，在我们小的时候，要管两只肥鸡的价钱呢。

芭蕉花买来了，但是花瓣是没有用的，有用的只是瓣里的蕉子。蕉子在已经形成了果实的时候也是没有用的，中用的只是蕉子几乎还是雌蕊的阶段。一朵花上实在是采不出许多的这样的蕉子来。

① 倚人庐下：即寄人篱下。

这样的蕉子是一点也不好吃的，我们吃过香蕉的人，如以为吃那蕉子会和吃香蕉一样，那是大错而特错了。有一回母亲吃蕉子的时候，在床边上挟过一箸给我，简直是涩得不能入口。

芭蕉花的故事便是和我母亲的晕病关连着的。

我们四川人大约是外省人居多，在张献忠^①剿了四川以后——四川人有句话说：“张献忠剿四川，杀得鸡犬不留”——在清初时期好像有过一个很大的移民运动。外省籍的四川人各有各的会馆，便是极小的乡镇也都是有的。

我们的祖宗原是福建的人，在汀州府的宁化县，听说还有我们的同族住在那里。我们的祖宗正是在清初时分入了四川的，卜居在峨眉山下一个小小的村里。我们福建人的会馆是天后宫，供的是一位女神叫做“天后圣母”^②。这天后宫在我们村里也有一座。

那是我五六岁时候的事了。我们的母亲又发了晕病。我同我的二哥，他比我要大四岁，同到天后宫去。那天后宫离我们家里不过半里路光景，里面有一座散馆，是福建子弟读书的地方。我们去的时候散馆已经放了假，大概是中秋前后了。我们隔着窗看见散馆园内的一簇芭蕉，其中有一株刚好开着一朵大黄花，就像尖瓣的莲花一样。我们是欢喜极了。那时候我们家里正在找芭蕉花，但在四处都找不出。我们商量着便翻过窗去摘取那朵芭蕉花。窗子也不过三四尺高的光景，但我那时还不能翻过，是我二哥擎我过去的。我们两人好不容易把花苞摘了下来，二哥怕人看见，把

① 张献忠(1606—1646)，字秉吾，号敬轩，延安柳树洞(今陕西定边东)人。明末农民起义领袖。

② 海神名。据迷信传说，宋代莆田(今属福建)林愿的第六女，死后曾多次显灵于海上，元代至元中封天妃神号，清代康熙时又加封为天后。旧时沿海地带多为她立庙，有天妃庙、天妃宫、天后宫等。

花藏在衣袂下。回到家里了，二哥叫我把花苞拿去献给母亲。我捧着跑到母亲的床前，母亲问我是从什么地方拿来的，我便直说是在天后宫摘来的。我母亲听了便大大地生气，她立地叫我们跪在床前，只是连连叹气地说：“啊，娘生下了你们这样不争气的孩子，为娘的倒不如病死的好了！”我们都哭了，但我不知为什么事情要哭。不一会父亲晓得得了，他又把我们拉去跪在大堂上的祖宗面前打了我们一阵。我挨掌心是这一回才开始的，我至今也还记得。

我们一面挨打，一面伤心。但我不知道为什么该讨我父亲、母亲的气。母亲病了要吃芭蕉花，在别处园子里摘了一朵回来，为什么就犯了这样大的过错呢？

芭蕉花没有用，抱去奉还了天后圣母，大约是在圣母的神座前干掉了罢？

这样的一段故事，我现在一想到母亲，无端地便涌上了心来。我现在离家已十二三年，值此新秋，又是风雨飘摇的深夜，天涯羁客不胜落寞的情怀，思念着母亲，我一阵阵鼻酸眼胀。

啊，母亲，我慈爱的母亲哟！你儿子已经到了中年，在海外已娶妻生子了。幼年时摘取芭蕉花的故事，为什么使我父亲、母亲那样的伤心，我现在是早已知道了。但是，我正因为知道了，竟失掉了我摘取芭蕉花的自信和勇气。这难道是进步吗？

（选自《郭沫若全集》文学编 10）

我的母亲

胡 适

我小时身体弱，不能跟着野蛮的孩子们一块儿玩。我母亲也不准我和他们乱跑乱跳。小时不曾养成活泼游戏的习惯，无论在什么地方，我总是文绉绉地。所以家乡老辈都说我“像个先生样子”，遂叫我做“麇先生”。这个绰号叫出去之后，人都知道三先生的小儿子叫做麇先生了。既有“先生”之名，我不能不装出点“先生”样子，更不能跟着顽童们“野”了。有一天，我在我家八字门口和一班孩子“掷铜钱”，一位老辈走过，见了我，笑道：“麇先生也掷铜钱吗？”我听了羞愧得面红耳热，觉得太失了“先生”的身份！

大人们鼓励我装先生样子，我也没有嬉戏的能力和习惯，又因为我确是喜欢看书，故我一生可算是不曾享过儿童游戏的生活。每年秋天，我的庶祖母同我到田里去“监割”（顶好的田，水旱无忧，收成最好，佃户每约田主来监割，打下谷子，两家平分），我总是坐在小树下看小说。十一二岁时，我稍活泼一点，居然和一群同学组织了一个戏剧班，做了一些木刀竹枪，借得了几副假胡须，就在村口田里做戏。我做的往往是诸葛亮、刘备一类的文角儿；只有一次我做史文恭，被花荣一箭从椅子上射倒下去，这算是我最活泼的玩艺。

儿了。

我在这九年(1895—1904)之中，只学得了读书写字两件事。在文字和思想方面，不能不算是打了一点底子。但别的方面都没有发展的机会。有一次我们村里“当朋”(八都凡五村，称为“五朋”，每年一村轮着做太子会，名为“当朋”)筹备太子会，有人提议要派我加入前村的昆腔队里学习吹笙或吹笛。族里长辈反对，说我年纪太小，不能跟着太子会走遍五朋。于是我便失掉了这学习音乐的唯一机会。三十年来，我不曾拿过乐器，也全不懂音乐；究竟我有没有一点学音乐的天资，我至今还不知道。至于学图画，更是不可能的事。我常常常用竹纸蒙在小说书的石印绘像上，摹画书上的英雄美人。有一天，被先生看见了，挨了一顿大骂，抽屉里的图画都被搜出撕毁了。于是我又失掉了学做画家的机会。

但这九年的生活，除了读书看书之外，究竟给了我一点做人的训练。在这一点上，我的恩师便是我的慈母。

每天天刚亮时，我母亲便把我喊醒，叫我披衣坐起。我从不知道她醒来坐了多久了。她看我清醒了，便对我说昨天我做错了什么事，说错了什么话，要我认错，要我用功读书。有时候她对我说父亲的种种好处，她说：“你总要踏上你老子的脚步。我一生只晓得这一个完全的人，你要学他，不要跌他的股。”(跌股便是丢脸，出丑。)她说到伤心处，往往掉下泪来。到天大明时，她才把我的衣服穿好，催我去上早学。学堂门上的锁匙放在先生家里；我先到学堂门口一望，便跑到先生家里去敲门。先生家里有人把锁匙从门缝里递出来，我拿了跑回去，开了门，坐下念书。十天之中，总有八九天我是第一个去开学堂门的。等到先生来了，我背了书，才回家吃早饭。

我母亲管束我最严，她是慈母兼任严父。但她从来不在别人面前骂我一句，打我一下，我做错了事，她只对我一

望，我看见了她的严厉眼光，便吓住了。犯的事小，她等到第二天早晨我睡醒时才教训我。犯的事大，她等到晚上人静时，关了房门，先责备我，然后行罚，或罚跪，或拧我的肉。无论怎样重罚，总不许我哭出声音来。她教训儿子不是借此出气叫别人听的。

有一个初秋的傍晚，我吃了晚饭，在门口玩，身上只穿着一件单背心。这时候我母亲的妹子玉英姨母在我家住，她怕我冷了，拿了一件小衫出来叫我穿上。我不肯穿，她说：“穿上吧，凉了。”我随口回答：“娘（凉）什么！老子都不老子呀。”我刚说了这一句，一抬头，看见母亲从家里走出，我赶快把小衫穿上。但她已听见这句轻薄的话了。晚上人静后，她罚我跪下，重重地责罚了一顿。她说：“你没了老子，是多么得意的事！好用来说嘴！”她气得坐着发抖，也不许我上床去睡。我跪着哭，用手擦眼泪，不知擦进了什么微菌，后来足足害了一年多的眼翳病。医来医去，总医不好。我母亲心里又悔又急，听说眼翳可以用舌头舔去，有一夜她把我叫醒，她真用舌头舔我的病眼。这是我的严师，我的慈母。

我母亲二十三岁做了寡妇，又是当家的后母。这种生活的痛苦，我的笨笔写不出一万分之一二。家中财政本不宽裕，全靠二哥在上海经营调度。大哥从小便是败子，吸鸦片烟，赌博，钱到手就光，光了便回家打主意，见了香炉便拿出去卖，捞着锡茶壶便拿出去押。我母亲几次邀了本家长辈来，给他定下每月用费的数目。但他总不够用，到处都欠下烟债赌债。每年除夕我家中总有一大群讨债的，每人一盏灯笼，坐在大厅上不肯去。大哥早已避出去了。大厅的两排椅子上满满的都是灯笼和债主。我母亲走进走出，料理年夜饭、谢灶神、压岁钱等事，只当做不曾看见这一群人。到了近半夜，快要“封门”了，我母亲才走后门出去，央一位邻舍本家到我家来，每一家债户开发一点钱。做好做歹的，这一群讨债的才一个一个提着灯笼走出去。一会儿，大哥